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航首钢生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航首钢生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首钢绿能
基金主代码	1808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6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航首钢生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航首钢生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

- 1、中航首钢生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 2、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166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1年5月31日 至2021年6月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6月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42,085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338,000,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716,125.1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00,000,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0.00
	合计	100,000,00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65,726.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6572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于2021年5月31日认购中航首钢生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六个月。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512.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512%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年6月7日
-------------------------	-----------

注：

1、本基金自 2021 年 5 月 31 日起向全社会公开募集，公众投资者的募集期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结束，战略投资者及网下投资者的募集期于 2021 年 6 月 1 日结束。

2、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至十万份（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至十万份（含）。

4、本基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基金份额；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以实际结息适用利率所计算的利息金额为准。

5、本基金募集总份额 10,000 万份，经过份额回拨与比例配售，最终战略投资者有效认购基金份额数量为 6,000 万份，占基金发售份额总数的比例为 60%；网下投资者配售份额为 2,800 万份，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售数量的 70%；公众投资者配售份额为 1,200 万份，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售数量的 30%。

本次自主配售结果符合《中航首钢生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航首钢生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询价公告》《中航首钢生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公布的配售规则。

其中网下投资者获配明细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 (元/份)	认购数量 (万份)	配售数量 (万份)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4.000	3,000.00	321.7158
2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4.000	3,000.00	321.7158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4.000	3,000.00	321.7158
4	招商财富-鑫善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000	2,850.00	305.6300
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4.000	2,570.00	275.6032
6	中信证券星辰 2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000	1,710.00	183.3780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000	1,550.00	166.2198
8	富荣基金睿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000	1,430.00	153.3512
9	鑫沅资产鑫梅花 59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000	710.00	76.1394
10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4.000	710.00	76.1394
11	华泰安鑫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000	350.00	37.5335
12	保银紫荆怒放私募基金	14.000	210.00	22.5201
13	保银中国价值基金	14.000	210.00	22.5201
14	保银多策略对冲私募基金	14.000	210.00	22.5201
15	中信证券星辰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000	140.00	15.0134
16	国泰基金-德林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000	80.00	8.5791



17	国泰基金-德林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000	70.00	7.5067
18	上海磐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耀 FOF 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000	20.00	2.1448
19	磐耀定制 2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000	20.00	2.1448
20	磐耀定制 2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000	20.00	2.1448
21	中信证券睿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000	20.00	2.1448
22	中信资本中国价值回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000	10.00	1.0724
23	中信资本中国价值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000	10.00	1.0724
24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钱塘宁聚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000	10.00	1.0724
25	牧鑫纯贝塔 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000	10.00	1.0724
26	华鑫信托·中金鑫投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000	10.00	1.0724
27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980	1,000.00	107.2386
2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910	1,600.00	171.5818
29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58	400.00	42.8954
30	中科沃土沃武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700	10.00	1.0724
3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600	600.00	64.3432
32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13.600	100.00	10.7239
33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险	13.500	370.00	39.6783
34	浪石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450	100.00	10.7238
合计			26,110.00	2800.0000

战略投资者获配明细: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基金份额配售数量 (万份)	占本次基金份额发售的比例	限售期安排
1	首钢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2,000	20.00%	60 个月
2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2,000	20.00%	36 个月
3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550	5.50%	12 个月
4	北京北咨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	3.00%	12 个月
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	3.00%	12 个月
6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00	1.00%	12 个月
7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代表“(科技创新)中银理财-智富(封闭式)2020 年 11 期)”]	50	0.50%	12 个月
8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健康生活)中银理财-智富(封闭式)2020 年 07 期)”]	50	0.50%	12 个月
9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代表“工银瑞投-工银理财四海甄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	1.00%	12 个月
10	深圳市前海建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建合睿驰一号基础设施私募投资基金”)	550	5.50%	12 个月
合计		6,000	60.00%	

说明:持有期限自本基金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6、本次发售未出现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认购和实际认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认购数量的投资者。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存续期（即基金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21 年，本基金在此期间内封闭运作并在符合规定的情形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存续期届满后，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否则，本基金终止运作并进入清算期进行资产处置，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详见基金合同第二十二节。

本基金在基金存续期内封闭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可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由于基金扩募引起的申购除外）。基金合同生效后，在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申请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上市交易。本基金在交易所上市后，场内份额可以上市交易，场外基金份额通过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转至场内后进行上市交易。

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已经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avicfund.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186）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购买基金时，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谨慎选择。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